

# 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晋铁院字〔2020〕56号



## 关于印发《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安全风险 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

为有效防范学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立即开展全省学校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晋教安稳函〔2020〕5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山西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代章)

2020年10月5日



# 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 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立即开展全省学校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晋教安稳函〔2020〕52号）文件精神，学院决定从即日起至12月30日，在全院范围内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工作，有效防范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望各部门认真组织落实。

### 一、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副总理孙春兰、国务委员王勇的重要批示，按照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领导的批示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零事故”单位创建深入开展，全面排查学校人员密切场所、重点部位、关键环节风险隐患，逐项制定风险管控措施、建立风险隐患清单，压实安全主体责任，逐个逐项抓好隐患整治，全面消除校园安全隐患，确保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学校安全稳定。

###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专项行动顺利实施，成立学院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专项行动工作的全面统筹安排和监督。

组 长：岳高社 任利成

副组长：牛惠斌 张庆生 行建海 张合义

成 员：各部门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保卫部，负责专项行动的数据汇总及材料报送等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刘改青担任。

### 三、排查范围和整治内容

#### （一）重点排查范围

排查突出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建筑安全、食品安全、危化品、特种设备、重要聚集性活动、校园周边等八类风险隐患，重点排查教学楼、实验室、图书馆、学生公寓、食堂、礼堂、学术交流中心、校医院等人员聚集场所；供水、供电、供气、供热以及易燃易爆化学物品储存、使用等场所；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建筑施工现场、食堂操作间等部位；校车、锅炉、压力容器、教学教辅活动器械等设施设备。

#### （二）重点整治内容

1. 管理范围：各类场所部位、各项文体活动的安全组织和制度是否健全，职责责任划分是否清晰严密，安全责任是否扎实落到每个部门、每个岗位、每个人、每个环节；是否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培训和演练；日常巡查检查是否到位，安全工作记录是否全面准确；各类安全人员是否经过专业安全培训，值班操作人员是否持证上岗；校园门卫、车辆、建筑工地管理是否规范合理；人员密集场所重点部位建筑物或场所是否依法通过有关消防行政许可等等。

2. 设施范围：安防设施设备运行、性能状况以及配置是否符合规定，完好有效；校园各类建筑物、电源线路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是否符合技术规范标准；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消防车通道、防火防烟分区、防火间距是否符合规定；锅炉、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三落实、两有证、一检验、一预案”是否落实；是否大量堆放易燃易爆或可燃物品；是否有违章设置师生宿舍等等。

#### **四、方法步骤：**

学院各分管院领导按照工作和业务范围，组织各部门按照“谁分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在各自职责和管辖范围内依照下面的方法步骤按期组织实施。

##### **（一）全面排查阶段（10月5日-9日）**

各部门按照本方案，及时召开专门会议，广泛宣传动员，明确任务分工，对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工作进行详细安排。各部门要开展全方位、全覆盖的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特别要加强对学生宿舍、教学楼、食堂、实验实训室、图书馆、施工工地等场所进行安全排查。

##### **（二）全面整改阶段（10月10日-12月25日）**

各部门要将排查出的隐患在12月25日前逐条整改，能马上整改的要马上整改，对于不能马上整改的隐患要迅速采取防范措施，列出整改方案，尽快整改到位，确保不发生事故。

##### **（三）经验总结阶段（12月30日前）**

各部门要对本次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进行总结，对于工作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要进行交流学习，保卫部将对全院整治活动情况进行汇总，及时上报教育厅。

## **五、工作要求**

### **（一）提高站位，加强组织**

各分管领导要亲自部署和安排，要亲自抓、负总责。各部门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任何忽视安全生产的行为，都是对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不负责任的行为”的政治责任。要紧盯“安全检查查不出问题”的形式主义，从根本上解决“发现问题隐患不整改”的顽疾固症。各岗位工作人员要根据自己的岗位职责、管辖范围和学院《安全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认真开展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要盯紧重大安全风险、整治重大安全隐患，切实把安全防控工作抓细抓实抓到位，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底线。

### **（二）迅速排查、重在整治**

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和手段，扎实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做到“全覆盖、零容忍、重实效”。对排查出的隐患，要建立台帐，凡本部门能整改的要立即整改，本部门无能力整改的要及时报保卫部，保卫部统一汇总后，上报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 **（三）加强监督，严肃纪律**

学院纪检部门要强化工作督查，对未开展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一律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对专项行动走

过场、做表面文章的，将进行通报批评；对专项检查工作不扎实、组织不得力、排查不严格或只组织排查发现不了问题及发现问题避重就轻、不督促完成整改的，要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 （四）强化落实，按时报送

各部门要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报送相关信息，经排查未发现安全隐患，要实行“零报告”。各部门安全风险隐患排查结果最晚于10月9日12时前，经部门负责人、分管院领导签字确认后，分别以纸质版和电子版报学院保卫部；以后分别于每月的8日、23日报送本部门隐患整改等进展情况。专项行动结束收尾阶段12月28日前报送工作总结。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浩 15735158213

邮 箱：sxybwb@163.com

附件：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统计表

附件

## 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情况统计表

报告部门（签章）： \_\_\_\_\_

分管院领导（签字）： \_\_\_\_\_

检查时间	带队领导	组成人员	检查部位	发现的问题隐患	整改意见	整改结果

注：此表于本月 9 日 12 时前务必报回保卫部；以后每月 8 日、23 日 12 时前报保卫部。